

附件

2021 年度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幼儿
园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幼儿园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规定。

(2) 负责对三周岁以上的学龄前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安全保卫工作。

(3) 负责幼儿基础阶段教育工作。

(4) 实施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德、智、体、美诸方面发展的教育工作。

(5) 严格执行卫生部制定的关于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制度以及其他有关卫生保健的法规、规章和制度。

(6) 做好幼儿生理和心理卫生保健工作，制定合理的幼儿一日生活作息制度。

二、机构设置

1.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幼儿园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决算。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有 0 个：本单位隶属大武口区教育体育局的二级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 单位年末在职人数 29 人，离退休人员 25 人，聘用教师 204 人，临时工 32 人，遗属 0 人。本年退休 3 人，新招聘事业编 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8,338,569.02 元，支出总计 18,338,569.02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6,669,328.54 元，增长 57.15%，主要原因是新招事业编增资及追加社保、增加沐春园、锦林、安康、丽日升级改造资金、丽锦分园设施设备采购资金等。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6,669,328.54 元，增长 57.15%，主要原因是新招事业编增资及追加社保、增加沐春园、锦林、安康、丽日升级改造资金、丽锦分园设施设备采购资金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7,704,509.3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97,063.17 元，占 68.89%；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其他收入 5,507,446.18 元，占 31.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5,670,059.15 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02,043.89 元，占 81.06%；项目支出 2,968,015.26 元，占 18.94%；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197,063.17 元，支出总计 12,197,063.17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3,289,036.16 元，增长 36.92%，主要原因是新招事业编增资及追加社保等。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3,289,036.16 元，增长 36.92%，主要原因是新招事业编增资及追加社保、丽锦分园设施设备采购资金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76,306.4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73,749.92 元，增长 36.77%，主要原因是新招事业编增资及追加社保、丽锦分园设施设备采购资金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76,306.42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10)支出 0.00 元，占 0.00%；公共安全(204)支出 0.00 元，占 0.00%；教育(205)支出 11,020,408.71 元，占 90.51%；科学技术(206)支出 0.00 元，占 0.00%；文化体育与传媒(207)支出 0.00 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587,139.57 元，占 4.82%；卫生健康(210)支出 192,524.14 元，占 1.58%；节能环保(211)支出 0.00 元，占 0.00%；城乡社区(212)支出 0.00 元，占 0.00%；农林水(213)支出 0.00 元，占 0.00%；交通运输支出(214)支出 0.00 元，占 0.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15)支出

0.00元，占0.00%；商业服务业等（216）支出0.00元，占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220）支出0.00元，占0.00%；住房保障（221）支出376,234.00元，占3.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213,897.18元，支出决算为12,176,306.4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24%，其中：

1. 教育支出（205）普通教育（02）学前教育（01）。年初预算为7,317,024.80元，支出决算为8,524,579.7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事业编制人员增资及追加社保等。

2. 教育支出（205）其他教育支出（99）其他教育支出（99）。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2,495,828.9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记实2021年度职业年金、大武口区幼儿园丽锦分园设施设备采购资金增加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281,808.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原奖励性补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年初预算为305,331.57元，支出决算为305,331.5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年初预算为167,932.36元，支出决算为164,524.1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三人，新招五人，由于新招事业编基数比较低，导致医保支出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年初预算为28,000.00元，支出决算为28,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年初预算为247,121.45元，支出决算为241,095.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退休三人，新招五人，由于新招事业编基数比较低，导致公积金支出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购房补贴（03）年初预算为148,487.00元，支出决算为135,139.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三人减少购房补贴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09,491.16元，其中：人员经费7,704,563.71元，公用经费1,504,927.45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7,422,755.71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34,185.98元，增长10.98%，主要原因是新增事业编制人员增资及追加社保；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48,005.44元，增长18.3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300,327.45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3,060.00元，下降0.99%，主要原因是校园维修维护资金等减少；较上年决算数减少715,115.46元，下降35.48%。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81,808.00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69,868.00元，增长2,260.2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增加；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8,355.00元，下降9.14%。

4. 资本性支出204,600.00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600.00元，增长2.30%，主要原因是校园设备购置资金增加；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5,400.00元，下降31.80%。

5. 对企业补助 0.00 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元，增长 0.00%；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减少0.00元，下降0.00%。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0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0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0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00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全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0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0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0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0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元，本年收入0.00元，本年支出0.0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0.00元，其中：基本支出0.00元，占0.00%；项目支出0.00元，占10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513,387.45 元，支出决算为 1,504,927.4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4%；比减少 810,515.46 元，下降 35.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校园维修维护资金等支出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14,000.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0,000.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000.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0.0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房屋面积 9,328.44 平方米，共有车辆 0.0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0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0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0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

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其他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元。其中，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 “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 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5. 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6.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

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7.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附件

其他相关资料